## 僑務委員會補助緬甸僑生返緬擔任僑校教師申請表

姓 名 (申請人簽名)		任教學校	
通訊資料	地址: 電話:		
畢業學校資料	校名及科系	畢業時間	證件名稱及字號
		年 月	
申請補助期間	自 年	月 日至	年 月 日止
校方或其他機關 是否有支給或補 助薪酬/津貼	<ul> <li>1、除本會補助款外,是否有向其他機關申請補助?</li> <li>□有,每月補助金額美金 元,項目:</li> <li>□無</li> <li>2、除本會補助款外,校方是否另支給薪酬或津貼?</li> <li>□有,金額:每月美金 元,□無</li> </ul>		
任教學校證明	茲證明聘任 君為本校教師。   1、聘期自 年 月 日止。   2、主要任務: (1) 教學(科目: 投課時數: 小時)   (2) 兼辦行政工作:□有(內容:□無 (3) 其他    (3) 其他  ②校章戳:  ﴿  負責人簽章:		
駐外館處初審 意見及簽章			
備註			後,併附中華民國公私立大專院校 資料,送駐緬甸代表處核轉本會辦